

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
质量关联追溯装置采购项目（二次）（电子
招投标）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SHZB2024-CG-047-2

招标人：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目 录

敬 告	- 4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7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投标证明资料清单	- 11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5 -
一、总则	- 15 -
二、招标文件	- 17 -
三、投标文件	- 18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4 -
五、开标	- 24 -
六、评标	- 26 -
七、定标	- 27 -
八、合同授予	- 28 -
第三章 投标证明资料清单	- 30 -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 32 -
一、评标委员会	- 32 -
二、评标纪律	- 32 -
三、评标方法	- 33 -
四、评审标准	- 33 -
（一）评审标准前附表	- 33 -
（二）初步评审标准	- 36 -
（三）综合评审标准	- 36 -
五、评标程序	- 37 -
第四部分 技术规格和要求	- 41 -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44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55 -
一、封面格式	- 56 -
二、目录格式	- 57 -
三、投标函格式	- 58 -
四、开标一览表格式	- 59 -
五、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 60 -
六、营业执照副本	- 61 -
七、投标人情况表格式	- 62 -
八、商务偏离表格式	- 63 -
九、技术偏离表格式	- 64 -
十、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格式	- 65 -
十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66 -
十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 67 -
十三、银行资信证明格式	- 68 -
十四、投标人上年度审计报告	- 69 -
十五、投标保证金退款及开票信息表	- 70 -

十六、投标人承诺书格式	71 -
十七、自查承诺函及相关网页证明	73 -
十八、委托代理人及完成本项目人员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	74 -
十九、近 3 年履约行为调查表	75 -
二十、类似服务业绩（如有）	76 -
二十一、与本项目相关的资质证书（如有）	77 -
二十二、其他商务文件（如有）	78 -
二十三、技术文件	79 -
二十四、PDF 文件制作操作说明	80 -

敬 告

本部分内容与招标文件其他部分具有同样效力，如与其他部分内容有冲突，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1. 本项目否决投标的情形：

- （1）不符合评标办法评审标准前附表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3）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 （4）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干扰评标工作以及其他违法行为的；
- （5）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6）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7）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8）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技术文件、样品(如有)等应给予严格保密，不得外泄，否则将否决其投标资格；如已获得中标资格，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如已签订合同，招标人将无责与该投标人解除合同；
- （9）投标人没有依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会导致被认定投标无效；
- （10）本项目仅接受正偏离，出现负偏离的投标文件会被认定投标无效；
-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当否决投标的情形。

2. 禁止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3. 以下情况视为串通投标：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所使用的计算机机器码 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信息一致；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错漏（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方式一致；
- (9) 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由同一人签字。

4. 以下情况属于弄虚作假行为：

- (1)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 (2)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3)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4)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5)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6)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5. 招标人可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取消其中标资格，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在接到中标通知书 30 天内借故拖延，不按要求提供证件和资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 (4) 不遵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各项条款的要约与承诺，擅自修改报价或修改或拒绝接受已经确认的条款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 (6)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7)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的；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6. 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组织实施本项目招标全过程代理事宜。招标代理机构在其资格许可和招标人委托的范围内开展招标代理业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涉。

7. 建议首次使用“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的投标人，开标前与客服联系学习投标文件解密方法。

8. 为方便评标，建议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 PDF 文件添加 WORD 文件中导航目录转成的 PDF 文件书签（详见第六部分 PDF 文件制作操作说明）。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质量关联追溯装置采购项目（二次） （电子招投标）招标公告

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质量关联追溯装置采购项目（二次）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

一、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规模：

1. 招标人：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
2. 招标代理机构：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质量关联追溯装置采购项目（二次）。
4. 项目编号：SHZB2024-CG-047-2。
5. 实施时间（合同履行期间）：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具备发货条件。
6. 实施地点：招标方指定地点。
7. 项目主要内容：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质量关联追溯装置采购项目（二次）进行采购（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8. 最高投标限价（不含税、人民币）：人民币 195 万元，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9.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范围：

1. 本项目是否划分标段：否。
2. 本项目为国内公开招标。
3. 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
4.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本项目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由最先报名单位取得投标资格，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结果为准。

4. 投标人近 3 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及相关行政处罚、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期间，及其他不符合规定的条件。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

5. 投标人（含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3 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

6. 投标人未被列入“烟草行业及所属单位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范围（还包括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中的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

7. 投标人未被列入“山东中烟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注：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所有要求提供“近 3 年”的资料，应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的资料。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招标文件获取（投标报名）时间及途径：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登录“齐鲁采购与招标网”网站-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入驻平台），以下简称“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

2. 招标文件获取要求：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进行网员注册，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一年内有效，有效期内可在“齐鲁采购与招标网”投标不需要重复办理 CA）。通过互联网登录“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实施管理-我要参与。明确所投标段，在线缴费及下载文件。

四、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3 日 14:00，地点（途

径）：“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网上开标大厅。

2. 递交要求及注意事项：投标文件应为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登录“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投标书接收回执单，递交时间即为电子投标书接收回执单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3. 开标时间及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4. 投标人用于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的准确有效的联系电话、电子信箱和联系人不得随意更换。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相关的澄清、修改、资料、通知等信息均通过“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发送至投标人，逾期不予确认回复的均视为投标人已收到相关信息，若因登记的联系方式有误、通讯障碍、无人应答或未及时查阅等因素给投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网站、齐鲁采购与招标网发布。

六、补充信息

1. 本次投标需办理齐鲁采购与招标网专用 CA 证书，用于确保招标投标过程文件合法性及投标文件保密性。

2. 操作指南详见齐鲁采购与招标网首页右侧“客服中心-操作手册”，咨询电话：400-992-5558，其他号码详见平台。

七、联系方式

1. 招 标 人：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沽化路 3 号甲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0532-83908833

2. 招标代理机构：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市北区敦化路 138 号西王大厦 24 楼 23A02 室

邮 编：266000

联 系 人：庄先生

电 话：0532-67737997

电子邮件：shzbgcb@163.com

招标人：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投标证明资料清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质量关联追溯装置采购项目（二次）
2	招标人	1. 名称：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 2.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沽化路3号甲
3	招标代理机构	1. 名称：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 地址：青岛市市北区敦化路138号西王大厦24楼 3. 联系人：庄先生 电话：0532-67737997 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组织实施本项目招标全过程代理事宜。招标代理机构在其资格许可和招标人委托的范围内开展招标代理业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涉。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实施时间	合同签订后10天内具备发货条件。
6	实施地点	招标方指定地点。
7	项目内容	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质量关联追溯装置采购项目（二次）进行采购（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8	最高投标限价 (不含税、人民币)	人民币195万元，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9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0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日，其他详见投标人须知 三、投标文件
11	付款方式	执行合同规定
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同招标公告资格要求。
13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分包或转包	投标人中标后，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将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15	是否允许偏离	本项目仅接受正偏离，出现负偏离的投标文件会被认定投标无效。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他资料	招标人按规定在“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报备并标有编号的补遗书（如有）、澄清书（如有）及回执。

17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收到招标文件起 3 日内通知招标代理。
		形式：通过 齐鲁采购与招标网 （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提出。
18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 齐鲁采购与招标网 （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发出。
19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形式：通过 齐鲁采购与招标网 （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下载并确认。
20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 齐鲁采购与招标网 （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发出。
2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形式：通过 齐鲁采购与招标网 （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下载并确认。
22	投标文件递交	1. 截止日期、时间：同招标公告。 2. 递交地点：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
23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u>39000.00 元（叁万玖仟元）</u> 2. 本项目保证金采取线上支付方式，各潜在投标人在购买并下载招标文件后可查询保证金账号，按照系统中自动生成的保证金子账号进行汇款。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现金 现金形式：电汇或转账 （1）采用电汇或转账形式的，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人的单位账户（汇款单位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汇入指定账户，否则其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为确保在规定截止时间前投标保证金能到达指定账户，投标人在汇款时须充分考虑银行汇款的时间误差风险，并及时核实，否则该风险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4	开标时间和地点	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 开标地点：“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网上开标大厅。
25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26	评标办法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27	中标服务费	1. 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线下支付。 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支付标准：按照《山东省招标代理费服务收费指导意见》（鲁招协〔2024〕13 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中附件所列表格及注释 1-5 条为依据（《指导意见》附件中的注释 6-9 条不执行），计算得出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为计算标准金

		额。单次招标收费金额不足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收取。中标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下的项目,按照计算标准金额的 65%费率计费;中标金额在 50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按照计算标准金额的 60.83%费率计费。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中标服务费(按含税投标报价计算),并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列示。
28	履约保证金	无
29	开标补救措施	1. 投标截止时间前,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无法正常运行的,招标人根据情况采取发布提醒、顺延投标截止时间等措施; 2. 投标截止时间后,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无法正常运行的,待修复故障后进行开标、评标。
3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具体要求: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时,除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外,还应符合以下要求: 投标人应及时登录“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对招标人发布的补遗书、最高投标限价等信息及时查询、下载、网上确认。非招标人原因造成投标人未收到此类补遗书、最高投标限价等信息,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其他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投标人的标准单位公章。 2. 本次招标不接受加盖投标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专用章的投标。 本项目电子公章指“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中的电子公章。 3. 招标文件规定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加盖法定代表人名章同等有效。 4. 投标文件编制时需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以及评标办法进行准备。并在目录或索引中明示,以提高投标文件的编制质量。 5.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6.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估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 7.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未涉及的其他事宜将在合同中予以明确。 8. 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所有要求提供“近 3 年”的资料,应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的资料。
32	特别声明:	特别声明: 投标人(投标单位)使用账号通过齐鲁采购与招标网进行的投标(报价)、澄清等活动均代表其自主行为,具有相应法律效力。 1. 在齐鲁采购与招标网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提供,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由投标人负责。 2. 因投标文件关联评标条款不准确造成的评标委员会无法对应评审项,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因投标人操作失误或因 CA 过期、失效等,引起的无法投标、解密、等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人自行准备电脑进行解密,若使用第三方提供的电脑设备引起的后果,与第三方无关。 5. 开评标过程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引起的断电、断网、网络不畅或其他原因导致投标人解密等出现问题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时间,若因时间截止引起的无法递交、无法解密、上传后无法打开等情况,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齐鲁采购与招标网客服联系方式：400-992-5558。
--	--	---------------------------------

备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与招标文件正文的内容不一致的均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为准。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一）项目概述及资金来源

本招标项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实行国内公开招标。

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本次招标的说明及要求

见第四部分 技术规格和要求。

（三）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通过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评标办法规定的初步评审的投标人。

（四）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中标服务费

1. 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2. 计算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中标服务费，并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列示。

（六）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者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者其他实际状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七）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和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招标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八）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九）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其投标货物及其相关配套服务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否则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赔偿因此所受的损失。

（十）保密要求

1. 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技术文件、等应给予严格保密，不得外泄，否则将否决其投标资格；如已获得中标资格，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如已签订合同，招标人将无责与该投标人解除合同。

2.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诸如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招、投标过程中所有涉及的相关资料（含书面和其他介质资料）透露给第三方，否则投标人必须承担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招标人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投标证明资料清单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第四部分 技术规格和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充、答疑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 招标文件的澄清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通过“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收到招标文件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2）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征得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有权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 招标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征得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有权

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2）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三）招标文件的异议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提出。

（四）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发布

1. 招标人将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以带编号的补遗书形式通过“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发布。

2. 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信息提醒（包括平台推送信息和短信提醒等），对招标人发布的补遗书（澄清）等信息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及时查询、下载、回执确认。通过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发布的信息均视为已送达投标人，且投标人已了解该信息的内容，非招标人原因造成投标人未收到此类补遗书（澄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投标文件

（一）要求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没有依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会导致被认定投标无效。

2. 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的阅读疏忽、误解，以及对招标人现状条件的不了解，而造成中标后发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负，同时不得借故向招标人提出任何索赔或价格更改要求。

3.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还需根据评标办法中的具体评审内容进行点对点响应，并建立响应索引目录以提高投标文件的编制质量。同时，所有提供的证明文件应完整且清晰

可辨，否则该证明文件不予认可。

4.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编写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和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

（二）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商务文件（含报价文件）；第二部分：技术文件 组成。

1. 第一部分：商务文件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报价明细表；
- （4）投标人情况表；
- （5）营业执照；

注：如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 （6）投标人承诺书；
- （7）商务偏离表、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
- （8）相关资质证书；
- （9）银行资信证明；
- （10）投标人年度审计报告（如上年度审计报告未出，应提供前一年度审计报告）；
- （11）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
- （12）近 3 年履约行为调查表；
- （13）类似服务业绩；
- （1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1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文件由授权委托人签署时须提供）；
- （16）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17）委托代理人与投标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以及委托代理人在投标人单位投标截止日前近 6 个月或以上连续缴纳社保记录证明；
- （18）完成本项目人员与投标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以及在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记录证明；

（19）单位负责人任职情况、单位的股东情况及单位投资企业的情况，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自查承诺函）；

（20）投标人近3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及相关行政处罚、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期间，及其他不符合规定的条件。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自查承诺函）；

（21）投标人（含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自查承诺函）；

（2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文件。

2. 第二部分：技术文件

- （1）投标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具体描述；
- （2）技术偏离表；
- （3）投标货物产品手册、介绍、说明书等材料；
- （4）拟派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情况（如有）；
- （5）货物交付时间表；
- （6）售后服务响应、培训等承诺；
- （7）售后服务网点、人员、设施等状况；
- （8）其他优惠承诺及增值服务；
- （9）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执照若系扫描件，须在扫描件上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投标人须提供清晰可辨认的资料，否则投标人将自行承担对己不利的评审结果。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格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包含投标人为完成招标文件约定事项所发生的成本、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
2. 投标人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3. 投标人不得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不接受可选择性报价。
4. 当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5. 在招标采购有效期内，由于市场因素导致成本发生重大变化，中标价格与成本出现严

重偏离，投标人须考虑此供货风险，并将此因素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6.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中标服务费，并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列示。

（四）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日。

2.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五）商务偏离、技术偏离与合同主要条款偏离

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的，投标人应逐条填报《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

（六）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必须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将拒绝投标。

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2）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投标人。

（3）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4）以上情形，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取消其中标资格，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在接到中标通知书 30 天内借故拖延，不按要求提供证件和资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4）不遵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条款，擅自修改报价或修改、拒绝接受已经确认的条款的；

（5）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6）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7）中标人因不可抗力之外的原因放弃中标的；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七）资格证明文件

见《第二部分 第三章 投标证明资料清单》。

（八）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价格、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齐鲁采购与招标网”首页“客服中心-工具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制作生成。

（2）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应为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4）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章的地方，投标人应盖章后上传扫描件，或使用电子印章。需要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应签字后上传扫描件。

（5）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时所有投标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专用 CA 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齐鲁采购与招标网”首页，客服中心-操作手册或操作视频。

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5. 电子版文件按要求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电子版文件（pdf 版）在“主文件 pdf”处上传。

6. 如投标人中标，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5 日内按招标人要求提交 2 份（正副本各 1 份）

纸质版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应与电子版文件完全一致。

7.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8. 为方便评标，建议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 PDF 文件添加 WORD 文件中导航目录转成的 PDF 文件书签（详见第六部分 PDF 文件制作操作说明）。

（九）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上传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投标人通过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进行的投标、解密、澄清等活动均代表其自主行为，具有相应法律效力。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线上招标以及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到后，未成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放弃投标。投标等具体操作详见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指南-操作手册”。

2. 编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及开标解密的电脑操作系统须为 win7、win8 或 win10。须下载安装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专用 CA 驱动。

3. 投标人需将招标文件中的 .ebid 格式的数据文件导入投标文件编制客户端中，编制投标文件。

4. 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准确将评标条款与投标文件相应位置进行关联，并通过 CA 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及加密，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收。

加密后生成 2 个文件（1 个 .etnd 为后缀的投标文件和 1 个 .txt 为后缀的密码信封文件，应上传 .etnd 后缀的投标文件）。务必妥善保存密码信封，开标时若出现 CA 证书丢失等特殊情况，可使用密码信封解密。

5. 生成的加密文件，文件名不能重命名，须使用默认的文件名，否则上传时系统无法识别。

6. 制作文件时签章的 CA、投标人账户绑定的 CA、上传投标文件用的 CA 和解密时用的 CA，须为同一把。

7. 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后需要补充或修改的，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录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后重新上传。

8. 投标文件编制和上传尽量在开标前 1 至 2 天内完成，避免出现意外状况导致投标文件上传失败。

（十）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八）投标文件的编制 3.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的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将拒绝接收。

（二）根据“（八）投标文件的编制”“（十）投标文件的密封”的规定，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只要出现应当拒收的情形，其投标文件予以拒收。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在本章投标文件的递交（一）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八）投标文件的编制”“（十）投标文件的密封”及“四、投标文件的递交”的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五、开标

（一）开标时间、地点

招标人在“四、投标文件的递交”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对收到的投标文件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进入“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网上开标大厅参加开标。

（二）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主持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投标人代表解密加密的投标文件；
3. 导入并读取所有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4. 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 投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使用 CA 证书完成电子签名）；
6. 开标结束。

（三）开标注意事项

1. 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自行准备的电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及开标解密的电脑尽量为同一台，防止解密出现问题，注意安装 360 浏览器和 CA 驱动后登录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人在已到达开标时间后进入开标大厅，进入后自动完成签到。

2. 须牢记 CA 密码；建议将 CA 密码及密码信封保存至参与开标解密的电脑中，方便使用。忘记 CA 密码请提前联系客服：400-992-5558。

3. 开标由工作人员在线主持，进入解密阶段后，启动倒计时（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各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

4. 解密完成后将下发开标一览表，在线展示载明的各投标人投标信息。

5. 投标人签名：解密完成后，工作人员下发开标一览表，进入签名倒计时（本项目为 10 分钟），投标人应在倒计时结束前使用 CA 证书完成电子签名，未在时限内完成签名的，视为默认，系统自动确认签名。如有异议，请在系统内填写并发送。

6. 开标结束：签名完成后，工作人员点击开标结束，所有投标人自动退出开标大厅。

7. 当解密出的开标一览表中报价等信息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不一致时，以解密出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四）开标补救措施

1. 开标过程中因下列第 2 项、第 3 项所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取补救措施。

2. 因“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打印并递交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自动生成的上传失败的异常记录单。

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4. 采取补救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五）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通过“山东中烟电子招投标平台”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有异议的投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上签字确认（使用 CA 证书完成电子签名）。

六、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

详见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二）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三）评标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部分“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部分“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 评标委员会按照上述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应继续评审。

3.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不允许更改投标实质性内容。

七、定标

（一）中标候选人公示

1. 公示媒介及公示期

（1）中标候选人公示发布媒体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

（2）公示期：3 个工作日。

2. 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3. 异议的提出

（1）异议受理电话：0532-67737997。

（2）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的异议均应以书面文件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文件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3）异议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异议事项、法律依据、异议人全称等。

（4）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将书面文件原件邮寄给招标代理机构，或者将书面文件原件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5）投标人在邮寄文件或发送电子邮件后，应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

4. 无效异议的情况：

（1）异议未在有效期内提出的异议；

（2）异议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3）所提交的材料未明示属于异议材料的；

（4）异议书未按照上述要求签字盖章的；

（5）异议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6）异议书未附相关证明材料，被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的；

（7）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者技术参数有异议，未在开标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出，并且投标人已经参与投标，而开标后对招标文件质疑的；

（8）招标代理机构已经对异议内容进行答复的；

（9）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5. 异议答复：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隐

秘，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二）确定中标人

1. 如公示期内无异议，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八、合同授予

（一）中标通知

1.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中标人确定情况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 （1）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媒体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
- （2）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2.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还会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招标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实地调查，对其生产经营场所、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资料的真伪等进行核查和验证，经实地调查，如招标人认为中标候选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可能不满足招标项目需求或可能影响合同履约能力，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二）签订合同

中标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指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中标人如出现《敬告》第 5 条描述的情况，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三）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修改招标文件有关内容，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 经评审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家时。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四）其他

1. 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权利，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2.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估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
3. **中标人不得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
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未涉及的其他事宜将在合同中予以明确。

第三章 投标证明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形式要求	是否必须提交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加盖电子公章	是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是	
3	投标人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注：如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是	
4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委托代理人应为投标人单位职工，提供委托代理人与投标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	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是	
5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委托代理人在投标人单位投标截止日前近 6 个月或以上连续缴纳社保记录证明	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是	
6	银行资信证明	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是	
7	年度审计报告（上年度审计如尚未完成，应附加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并提供上上年度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或成立一年但未完成年度审计的，应附加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	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否	
8	投标保证金银行回执单	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是	
9	近 3 年履约行为调查表	加盖电子公章	是	
10	投标人承诺书	加盖电子公章	是	
11	单位负责人任职情况、单位的股东情况及单位投资企业的情况，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自查承诺函）。	加盖电子公章	是	
12	投标人近 3 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及相关行政处罚、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期间，及其他不符合规定的条件。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自查承诺	加盖电子公章	是	

	函）。			
13	投标人（含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自查承诺函）。	加盖电子公章	是	
14	类似服务业绩（如有）	加盖电子公章	否	
15	与本项目相关的资质证书（如有）	加盖电子公章	否	
1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文件（如有）	加盖电子公章	否	

备注：

1.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2. 未按照要求提供或提供不全的，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一、评标委员会

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 评标委员会的专家成员从评标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以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如遇已确定的专家成员因故不能参加评标确需更换的情况，新的专家成员仍按上述方式确定。
4. 随机抽取的专家成员应当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八年并具有高级职称或者具有同等专业水平。
5.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做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多标段项目已经评审结束的标段除外）。
7.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8. 招标人根据项目规模和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标时间。超过三分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评标时间不够的，招标人适当延长。

二、评标纪律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的权利、义务和评标纪律：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依照招标投标法及招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 评标委员会主任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享有同等的表决权。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在评标前认真审阅招标文件。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

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4. 评标委员会对同一招标项目只能做出一种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论如有异议，应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表决。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并由评标委员会做出书面说明并存档。

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及时向监督人、招标代理机构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向招标人征询确定中标人的意向，不得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发表倾向性或诱导性意见，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8.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对外透露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情况、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9.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过程中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评审活动未结束，无正当理由不得中途退出评标委员会。

10.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还享有并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政策法规文件规定的权利权利、义务和评标纪律。

11.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违反以上行为的，将由违反者承担道德、纪律或法律责任。

三、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方法为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即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投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评审标准

（一）评审标准前附表

评审标准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初步 评审	资格 审查	投标人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有效，且符合第三章投标证明材料清单要求

			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委托代理人与投标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以及委托代理人在投标人单位投标截止日前近 6 个月或以上连续缴纳社保记录证明	
			投标保证金银行回执单	
			银行资信证明	
			近 3 年履约行为调查表	
			投标人承诺书	
			投标人查询：单位负责人任职情况、单位的股东情况及单位投资企业的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由最先报名单位取得投标资格。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提供自查承诺函）。	
			投标人查询：投标人近 3 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及相关行政处罚、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期间，及其他不符合规定的条件（提供自查承诺函）。	

2			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投标人（含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查询结果（提供自查承诺函）。	
			投标人未被列入“烟草行业及所属单位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范围（还包括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中的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	招标人提供相关名单， 评标委员会核实。
			投标人未被列入“山东中烟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形式 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内容	1. 内容应完整齐全，关键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2. 资格证明文件应齐全； 3. 有无计算错误（如有，请按五、评标程序相关要求修正）； 4. 由投标人自主提供的响应内容有无完全照搬照抄招标文件内容的情况（如有，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投标无效）； 5. 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及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是否有负偏离（如有，该投标文件无效）。
			投标人关联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由最先报名单位取得投标资格。

			串通投标情况审查	不存在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评审办法”“五、评标程序”“（一）初步评审”中规定的有关情况
			弄虚作假情况审查	不存在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评审办法”“五、评标程序”“（一）初步评审”中规定的有关情况
			报价唯一	不得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不接受可选择性报价。
3		响应性评审	投标报价	符合“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规定
			实施时间及地点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文件内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符合第四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及第五部分合同主要条款等要求，投标人照搬照抄招标文件商务、技术要求，并未提供技术资料或者提供资料不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投标无效
4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报价（不含税价）由低到高依次排出名次。	

（二）初步评审标准

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审标准前附表。
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标准前附表。
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标准前附表。

（三）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审标准前附表。

五、评标程序

（一）初步评审

1.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标准前附表**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资料**进行资格审查,经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入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经上述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无效标处理。

2. 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

（1）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依据**评审标准前附表**进行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

（2）评标委员会按照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结论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实质性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和关键的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利，或保留、反对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根据需要，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采用书面形式，但不应寻求、提出或允许更改投标价格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提供的资料将视为无效，但应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的证明、说明不在此列。投标人不得通过补充、修改或撤消投标文件中的部分内容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1）违反评审标准前附表**初步评审**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3）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 （4）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以及其他违法行为的；
- （5）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 禁止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5. 以下情况视为串通投标：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所使用的计算机机器码 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信息一致；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错漏（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
-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方式一致；
- （9）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由同一人签字。

6. 以下情况属于弄虚作假行为：

- （1）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 （2）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3）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4）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5）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6）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7. 投标报价的修正：

投标报价有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1）解密出的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解密出开标一览表为准；
- （2）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3）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假如明细价格相加不等于汇总价格，以明细价格为准；
- （6）当含税价和不含税的计算结果不一致时，以不含税价=含税价/（1+税率）为准调

整不含税价，小数点保留 2 位（四舍五入）；

（7）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8. 同时通过资格审查、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二）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依次排出名次。

2. （1）投标价相等时，按质保期、按供货时间情况进行评审；质保期长的投标人排名在前，投标价、质保期相同，供货时间短的投标人排名在前。

（2）当各项明确的评审因素均相同时，可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排名顺序。

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时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四）停止评标的情况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现场与监督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监督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五）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有效投标人为 3 家时，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超过 3 家时，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六）评标报告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情况；
- （6）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7）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

第四部分 技术规格和要求

一、项目名称：质量关联追溯装置采购项目（二次）

二、项目技术要求：

1、明细

序号	产品/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固定读码器	49	个	
2	工业交换机	16	台	
3	手持扫码器	1	个	
4	电控柜	1	台	
5	人机交互设备	1	套	
6	控制器	7	个	
7	工控机	1	台	
8	输入传送带剔除装置	6	套	
9	分条装置	6	套	
10	关联系统	1	项	

2、技术要求

2.1 固定读码器

支持 QR、DM 等二维条码码制、图像传感器分辨率不低于 400 万像素、配备高速液态镜头、支持高速自动对焦、最大采集速率不少于 40HZ、电源 24VDC $\pm$ 10%、通讯协议包括以太网、I/O 等、防护等级 IP67；

2.2 工业交换机：

防护等级 IP30、工作环境温度范围-10℃ 到 60℃、以太网端口数 8 个、端口速率自适应、具备抗干扰能力；

2.3 手持扫码器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0、防跌落要求 枪把承受从 1.8 米高度跌落至混凝土地面的冲击力、支持条码码制 QR、Code128、Code39 等、支持无线通讯模式。

2.4 电控柜

电控柜安装在生产现场，主要用于安装工控机、工业交换机、人机交互设备、低压电气件等。内含所需的电压电气件，柜门须配锁，柜体尺寸根据内置部件及数量合理选择，预留空间便于线缆安装及检修维护。辅料及配件按需配置三色灯/散热风扇/开关电源/启停按钮/指示灯/专用线缆等。

2.5 人机交互设备：

兼容欧拉系统，屏幕尺寸不小于 21 寸，分辨率 1920*1080，高灵敏度电容触摸屏，工作环境：0℃~50℃

2.6 控制器

控制器包括 CPU 等计算处理单元、配套的电源模块、网络通讯模块、模块连接器等功能部件。至少包含 1 个以太网网口、数字量不少于 10 点输入/10 点输出。

2.7 工控机

i7、8 核、16 线程、2.9GHz，内存 32G、DDR4，1 块 1TB 固态硬盘、1 块 256G 固态硬盘、2 个千兆以太网电口，8 个 USB 口，6 个串口，1 个 8 路 GPIO 接口，1 个 VGA 接口，1 个 PCIe*16，2 个 PCIe*4，4 个 PCI 扩展槽。兼容欧拉系统。

2.8 输入传送带剔除装置

为减少因为二维码识别异常导致的装封箱机停机报警和移出操作，须配置条剔除装置。剔除装置包含剔除气缸，剔除电磁阀，剔除检测传感器以及配套的机加件等，能通过测距精确地计算、精准的剔除。

2.9 分条装置

为保证二维码能够准确读取，须配置定制分离装置。分条装置主要包含伺服电机、伺服驱动器、包胶轮，同步轮，同步带以及对应的机加件。

2.10 关联系统

按照行业二维码统一应用“条件”关联管理系统技术规范，根据装封箱机具体特性，合理设计读码器、传感器等硬件集成方案、信号控制方案，满足条件关联技术指标要求。

按照软硬件集成方案，开展具体实施部署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环境改造、综合布线、设备安装、调试、集成测试、生产试运行等工作，达到生产质量工艺标准：

“条件”精准关联要求：“条件”关联准确率达到国家要求，“条件”关联成品率符合产品质量控制要求。

3、进度计划

3.1 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具备发货条件，具体发货时间以招标方通知为准。

3.2 质保期 1 年。质保期限自货物经招标方验收合格起计算。

4、交货要求

4.1 包装：投标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具有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的坚固包装，在交付过程中应采取防雨、防潮、防锈、防碰撞、防挤压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到达合同约定的收货地点。

4.2 运输：投标方免费送货至招标方指定的地点，交货时将货物明细清单提供给招标方收货人。

4.3 风险负担：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经招标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前由投标方承担，通过验收后由招标方承担；因质量问题招标方拒收的，风险由投标方承担。

4.4 交货时间：投标方按照招标方的要求时间交货。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注：本部分仅为参考部分，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甲方: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

乙方:

鉴于甲方对于本合同项下的_____采购项目（招标编号：_____）以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根据招标、投标文件，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书及其所包括的所有的附件、附录（如有）。
2. 乙方在招标过程中做出的澄清或承诺（如有）。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二、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金额：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元)	不含税金 额(元)
1						
2						
3	不含税金额合计（大写）：_____					
4	增值税（税率： %）金额合计（大写）：_____；小写：¥_____					
5	含税（税率__%）金额合计（大写）_____小写¥_____					

三、合同总金额

1. 本合同总含税金额（税率 __%）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在合同履行期限内，如国家政策调整税率，不含税价不予调整，含税价按照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价税合计金额=不含税金额合计*（1+新税率），乙方应按照新价税合计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合同总金额已包含了乙方根据本合同及合同附件的规定使合同货物达到符合约定质

量标准并正常使用所应当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有形物品、资料、技术、服务等内容的全部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制作、仓储、装运、指导安装、负责调试、培训以及货物外购、外协、配套件、原材料、检验、包装、保险、税费、管理等相关的全部费用。此价款如采购内容无变化时为最终决算价款，除此价款之外甲方不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四、货款支付

1. 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接甲方通知 5 日内完成供货。乙方按甲方通知将货物送达现场并由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并确认后 90 日内向乙方支付订货通知单金额的 95% 货款，余款 5% 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即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1 年）甲方再行验收且无质量问题的，在扣除违约金等乙方应承担的款项后，甲方向乙方无息付清剩余质保金。

2. 付款方式为：网上银行或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方式。

3. 在设备维修过程中因乙方提供的备件质量不合格原因造成的改造或更换，费用由乙方负责。对采购内容中已体现而投标报价中未报价的项目，均视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中，结算时一律不做调整。

五、交货

1. 交货时间：乙方应保证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所有的货物具备发货条件，可随时发货。具体发货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甲方通知后乙方应立即发货。

2. 交货地点：发货前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具体收货地址及收件人，运输由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3. 风险负担：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前由乙方承担，通过验收后由甲方承担；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六、包装、交付及验收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在交付过程中包装应采取符合国际标准的保护措施，乙方应根据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震、防锈、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合同约定或甲方书面通知的收货地点。由于乙方采用不充分或不妥善的防护措施而造成的任何损坏，乙方应负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2. 乙方负责将所提供货物送达甲方收货地址，同时将产品明细清单提供给甲方收货人。

3.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交付后，甲方和乙方共同开箱检验货物，如货物需要安装、调试，甲方应积极配合。

4. 经双方共同验收，货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有权要求乙方负责调换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七、售后服务内容：

1. 乙方需免费为甲方培训操作人员，维修人员及设备保养员。直至达到甲方前述人员能安全的操作，并掌握基本的操作，否则乙方应继续提供培训，以确保达到上述标准。
2. 乙方的安装调试人员自到甲方现场后，保证在 1 周内完成安装调试并进行培训等全部过程。
3. 如顾客需要技术服务或备品备件，乙方在接到电话后 1 小时内电话响应。

八、双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相关的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并随货附带产品合格证、化验报告等手续。
2.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或产品规格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如甲方拒收，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且由此造成的各种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3. 甲方应在乙方所送的货物到达后及时进行质量检测，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须立即现场处理善后事宜。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的费用、必要的律师费、罚款等）。
4. 因乙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引发甲方生产或质量事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的费用、必要的律师费、罚款等），此责任不因甲方已进行质量检测而免除。
5. 甲方指派_____作为该派驻项目工程师。

乙方指派_____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_____作为技术负责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

九、违约条款

1. 因甲方原因造成延迟验收货物，延迟验收期间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迟验收货物，延迟验收期间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延迟交货，每延迟 1 日，按应交付货物总额 0.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 1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不影响解除合同前乙方逾期责任的承担。如甲方不解除本合同，乙方仍应继续按日 0.3%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笔款项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货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对此不存在任何异议。
3. 乙方未能严格履行本合同中对货物规格、质量、性能的约定，除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调换

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外，在调换货物期间，乙方还应按调换货物金额每日 0.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质量保证期自货物更换并经验收合格之日重新计算。

4. 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5. 任何一方擅自终止合同，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向对方支付合同价款 10 % 的违约金，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 1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确属不可抗力造成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但不免除因未采取积极措施造成损失扩大部分的赔偿责任。

2. 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并以书面形式签署备案。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通过诉讼方式解决，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二、补充协议

本合同签订后，在履行过程中，双方形成一致意见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优先于本合同第一条的解释顺序。

十三、其他约定

1. 培训：产品有升级换代培训时乙方应及时通知并免费组织甲方培训。

2. 合同变更或解除 合同履行期内，当事人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果任何一方要求解除或提前终止此合同，必须提前三十日（自对方收到通知之日算起）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终止合同。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擅自违法、违约终止合同的，则对方有权向擅自终止合同的一方索赔。

3. 合同保密 双方要严守本合同以及与本合同有关资料的秘密，并保证不泄露给第三方，除非为履行合同之目的，并经双方书面同意。

4. 在合同执行期内，如乙方被列入烟草行业“黑名单”，甲方有权采取缩短服务期限、终止直至解除合同等处罚。

十四、附则

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甲、乙双方均保证本合同所列地址真实有效，保证另一方按上述地址向本方邮寄或送达的邮件或物品均会得到本方签收，若出现拒收、代收或退回等情形，均视为本方已签收。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所列地址同时作为双方发生争议时所涉诉讼、仲裁文书（包括但不限于起诉状、仲裁申请书、案件受理/应诉通知书、传票、开庭通知书、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裁决书、限期履行通知书、评估报告等）的有效送达地址，上述地址适用于审判、仲裁、执行等的各个阶段，诉讼、仲裁文书按上述地址进行送达，因拒收、代收等原因导致退回的，退回之日即为送达之日。任何一方更改地址应提前 7 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按上述地址送达仍然有效，未及时通知变更情况的一方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

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交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4. 附廉洁协议书，本协议书是主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经办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 廉洁协议书

甲方：

乙方：

为保证甲乙双方在公开、公正、诚信、透明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下开展业务活动，保护 合同名称（合同编号：） 双方及其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发生，特签订本廉洁协议书。

第一条 协议双方共同的廉洁责任和义务

（一）协议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当自觉遵守国家有关廉洁工作的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二）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烟草行业及本单位相关规定，有权进行监督检查和调查处理，有权要求乙方采取相应措施并予以整改，有权采取纳入不良行为记录等限制性措施并向有关单位、部门报告。乙方应当接受与配合甲方有关监督检查和调查处理，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合理解释或予以纠正。

（三）协议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和本协议书。

（四）业务活动不得损害国家、社会、集体、他人及本协议各方利益，不得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项目管理规章制度。

第二条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中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的廉洁情况进行监督，组织协议双方人员参加廉洁工作会议。

（二）甲方应向乙方介绍甲方有关廉洁工作制度和规定。

（三）甲方应建立健全廉洁制度，对本单位人员开展廉洁教育，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四）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及其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及其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六）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及其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廉洁开展业务活动的乙方及其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等。

（八）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九）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实施其他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党规党纪、有关规章制度的行为。

第三条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依法廉洁开展业务活动，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乙方应了解甲方单位有关廉洁工作制度和规定，并遵照执行。

（二）乙方应建立健全廉洁制度，对本单位人员开展廉洁教育，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权拒绝甲方人员提出的任何违反廉洁工作的要求。

（四）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人员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六）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人员组织有可能影响廉洁开展业务活动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得为甲方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等。

（八）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进行任何其他影响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的不正当行为。

（九）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实施其他任何违反法律法规、党规党纪或双方相关规章制度的行为。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任何一方发现对方或其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中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均有权提醒对方，收到提醒的一方应积极查实，并将查实及整改处理情况及时告知对方。

（二）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按照管理权限，由甲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等视情节轻重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调整，涉嫌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三条约定的，一经查实，依据有关规定，由乙方或乙方上级主管部门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甲方可提出相关意见建议，涉嫌违法犯罪的，应当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四）如乙方存在行贿行为，乙方同意甲方按照烟草行业和山东中烟有关规定，纳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根据情节轻重，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在至少 1 年内不参加山东中烟等烟草行业单位组织的所有采购活动。

（五）如乙方存在不正当交往，乙方同意被甲方纳入山东中烟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自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之日起 1 年内不参加山东中烟及所属各单位组织的所有采购活动。

（六）如乙方有其他不良行为，乙方同意甲方按照投标文件等响应文件的相关承诺、合同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采取纳入不良行为记录等限制性措施。

第五条 在相关案件查办时，乙方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否则，乙方同意甲方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等处理措施。

第六条 本协议为合同名称（合同编号：）的附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第七条 本协议一式份，甲方份，乙方份，并对合同履行直接相关人员进行公开，以共同自觉遵守。

甲方举报联系部门：

乙方举报联系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邮 箱：

邮 箱：

甲方单位：

乙方单位：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1 警示约谈书（模板）

约谈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

约谈地点：_____

约谈对象：____（单位名称）_____

约谈方式：____（现场约谈、会议约谈、书面约谈、电话约谈等）_____

约谈内容：

为确保采购工作依法依规顺利进行，维护采购活动各方合法权益，防范廉洁风险，按照要求，现进行警示约谈。

供应商行贿行为腐蚀性、危害性极大，严重破坏市场公平竞争和社会正常秩序，损害山东中烟利益和形象。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违纪违法及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是提高采购质量、防范廉洁风险的需要。山东中烟对行贿等不法行为始终坚持“零容忍”态度，请贵方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采购合同和廉洁协议等要求。

一、贵方在采购活动中，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烟草行业和山东中烟有关规定，违反相应规定时，应承担相应责任及后果。

二、供应商被列入烟草行业“黑名单”或在山东中烟系统采购活动中发生行贿行为、不正当交往或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等存在行贿行为的，有权将其列入山东中烟“黑名单”，并按照规定上报行业主管部门，根据情节轻重在一定时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对在供的，可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处理措施。在列入“黑名单”期限内，行贿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新采购项目。

三、在参加采购活动时，山东中烟将严格进行资格审查，关注“黑名单”供应商企业信息变更情况，对存在“换马甲”、“换壳”行为的，将予以拒绝。

四、在相关案件查办时，贵方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如果发生拒不配合纪委监委调查工作的情形，我方有权采取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五、其他需要约谈的内容。（本条可以删除、增加）

请贵方知悉以上内容，在参加山东中烟系统采购活动或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上述警示约谈内容，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及后果。

约谈方参加人签字：_____

被约谈方参加人签字：_____

被约谈方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重要说明：

1. 以上为《警示约谈书》模板，“约谈内容”可以增加。
2. 本警示约谈，在签订廉洁合同的同时进行，并附廉洁合同中，其中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签字，其他相关人员根据实际签字。
3. 有关职能部门可按照职责及工作需要，进行警示约谈，具体约谈内容可另行确定。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目录格式

目 录

一、投标函	第**页
二、开标一览表	第**页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第**页
四、营业执照副本	第**页
五、投标人情况表	第**页
六、商务偏离表	第**页
七、技术偏离表	第**页
八、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	第**页
九、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第**页
十、授权委托书	第**页
十一、银行资信证明	第**页
十二、上年度审计报告	第**页
十三、投标保证金退款及开票信息表	第**页
十四、投标人承诺书	第**页
十五、自查承诺函	第**页
十六、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	第**页
十七、近 3 年履约行为调查表	第**页
十八、类似服务业绩	第**页
十九、与本项目相关的资质证书	第**页
二十、其他商务文件	第**页
二十一、技术文件	第**页

三、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全称)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职称)为委托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的有关招标活动，并进行投标，特此说明及承诺如下：

1. 已按招标文件规定递交投标文件：

（1）内容包括：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技术性能参数的详细描述、商务（技术和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投标保证金、资格证明文件等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2）我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等所有证明材料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投标资格等）。

2. 已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_____元人民币。

3. 投标项目的总投标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不含税）。

4.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已仔细研究本项目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所附合同条款，修改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除已提出的商务和技术偏离外，我们完全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如我方中标，招标文件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7.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日。

8.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9. 我方同意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10.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11.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四、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含税)	大写: 小写: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不含税)	大写: 小写:		
其中: 中标服务费(元)			
增值税发票类型及税率	增值税发票类型: 税率:		
品牌			
产地			
供货时间			
质保期			
对招标文件是否完全响应			
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合同文本条款偏离表是否存在偏离 (如果存在偏离, 请注明属于正偏离还是负偏离)			

注: 1.投标人在填报投标税率时应符合税法要求(标的涉及多个税率时, 应据实分项填报), 不含税价=含税价/(1+税率)。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中标服务费, 并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列示。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

五、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名称	品牌	规格和型号	数量	单位	不含税单价 (元)	不含税总价 (元)
1	固定读码器				49	个		
2	工业交换机				16	台		
3	手持扫码器				1	个		
4	电控柜				1	台		
5	人机交互设备				1	套		
6	控制器				7	个		
7	工控机				1	台		
8	输入传送带剔除装置				6	套		
9	分条装置				6	套		
10	关联系统				1	项		
11	不含税金额合计(大写):_____小写:¥_____							
12	含税(税率 %)金额合计(大写):_____小写:¥_____							
13	中标服务费: _____元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六、营业执照副本

要求：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七、投标人情况表格式

投标人情况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名称	
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自		营业期限至	
登记机关		核准日期	
登记状态			
住所			
经营范围			
职工人数		拥有中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	
资产总额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股东权益	万元	销售收入	年 万元
实现利润	年 万元		
营业面积	平方米	其中：	自有面积 平方米 承租面积 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 3 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获得技术认证的项目人员及简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八、商务偏离表格式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偏离条款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是否为正偏离

注 1. 对招标文件商务内容的偏离（合同主要条款的偏离在《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中填写）均应在本表中填写，即使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已对偏离进行了描述，也要填写本表

2. 如无偏离要在本表中注明“无”字；
3. 投标文件中如无本表，则被视为“无偏离”；
4. 本项目仅接受正偏离，出现负偏离的投标文件会被认定投标无效。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九、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偏离条款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是否为正偏离

注 1. 对招标文件技术内容的偏离（合同主要条款的偏离在《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中填写）

均应在本表中填写，即使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已对偏离进行了描述，也要填写本表

2. 如无偏离要在本表中注明“无”字；
3. 投标文件中如无本表，则被视为“无偏离”；
4. 本项目仅接受正偏离，出现负偏离的投标文件会被认定投标无效。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

十、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格式

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		投标偏离条款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是否为正偏离

注 1. 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合同主要条款的偏离均应在本表中填写，即使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已对偏离进行了描述，也要填写本表；

2. 如无偏离要在本表中注明“无”字；
3. 投标文件中如无本表，则被视为“无偏离”；
4. 本项目仅接受正偏离，出现负偏离的投标文件会被认定投标无效。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十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性别： 年龄：职务：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 期：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粘贴处

十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招标时出具）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
现委托（姓名）（身份证号码： ）（职务：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及编号）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粘贴处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 年 月 日

委 托 代 理 人 ： （ 签 字 ）

十三、银行资信证明格式

银行资信证明

银行资信证明开具要求：

1. 声明本银行是投标人的基本账户开户银行（非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无效）。
2. 证明投标人资金往来结算信誉情况良好。
3. 落款应有银行公章或银行资信证明专用章或业务专用章。
4. 银行资信证明应是在开标日前三个月之内出具的，否则为无效证明，有关企业资信等级的证明不能替代本证明。

5. 投标人基本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_____

账户号码：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_____

十四、投标人上年度审计报告

要求: 上年度审计如尚未完成, 应附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并提供上上年度审计报告; 成立不足一年或成立一年但未完成年度审计的, 应附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

十五、投标保证金退款及开票信息表

投标单位名称		填写投标单位全称
投标单位是否为一般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填写：是 不是一般纳税人填写：否
投标单位税号		
投标单位开户行名称		必须与汇出投标保证金的基本 账户信息一致
银行账号		
投标单位地址 投标单位电话		必须与税务登记的地址和电话 号码一致
实交投标保证金金额		
投标保证金汇款日期	年 月 日	

附：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十六、投标人承诺书格式

投标人承诺书

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作为 项目（招标人编号： ）的投标人对以下事项做出郑重承诺：

一、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承诺

我方承诺 自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近 3 年来，无国家、地方人民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公告的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无其他违法犯罪行为记录。

二、无不良行为承诺

我方承诺：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有效；未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未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未向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未向有关部门提供虚假情况等。否则，同意被招标人纳入山东中烟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自该项目开标之日起 1 年内不再参加山东中烟及所属各单位组织的所有采购活动。

三、无行贿行为承诺

我方承诺：我方（含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近 3 年来，无行贿行为记录。

四、廉洁承诺

我方承诺 将严格遵守国家、烟草行业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廉洁自律，不向招标人行贿和不正当交往，包括但不限于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好处费、感谢费及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在我方报销任何应由招标人单位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承担的费用。如存在行贿行为，同意按照烟草行业和山东中烟有关规定纳入存在行贿行为名单，根据情节轻重在至少 1 年内不参加山东中烟等烟草行业单位组织的所有采购活动；如存在不正当交往，同意被招标人纳入山东中烟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自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之日起 1 年内不再参加山东中烟及所属各单位组织的所有采购活动。

五、保密承诺

我方承诺 对于我方在投标工作期间获得和知晓的招标人商业秘密及属于第三方但招标人负有保密义务的信息，我方均应保守秘密。商业秘密包括 技术秘密和经营秘密。未经招标人书面许可，我方不得将所知的招标人商业秘密以任何方式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擅自披露这些信息。我方对接触并知悉上述机密信息的员工，承诺保密期限为长期。如我方中标，我方还将完全履行招标文件合同主要条款中的保密条款。

六、合同签订承诺

我方承诺 如我方中标，1. 上述承诺真实有效，否则自愿无条件放弃中标，无条件同意招标人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完全承担相应的经济与法律责任，纳入相关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按规定期限不再参加相关采购活动。2. 按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及时签订合同；3. 中标后不放弃中标（除出现不可抗力的原因）。4.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附加条件包含修改或拒绝接受已经确认的条款的）；5.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七、合同履行承诺

我方承诺 1. 合同签订后，将严格执行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率，如国家税率发生调整，按调整后的税率执行。2. 合同签订后，将严格按照中标价格及其他合同条款严格履行合同。3. 如发生实质性违约且未及时采取合理补救措施，同意被招标人纳入山东中烟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自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之日起1年内不再参加山东中烟及所属各单位组织的所有采购活动。

八、配合调查检查承诺

我方承诺：在今后对该项目相关调查检查时，有提供证据、作证等义务，否则，同意被招标人纳入山东中烟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自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之日起1年内不再参加山东中烟及所属各单位组织的所有采购活动。**如经有关调查检查认定有与上述承诺事项不符情况，我方同意**纳入相关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按规定期限不再参加相关采购活动。

本承诺书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七、自查承诺函

颐中（青岛）烟草机械有限公司：

一、关于我单位负责人任职情况、我单位的股东情况及我单位投资企业的情况，我单位已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相关信息查询，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二、关于我单位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对“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及相关行政处罚、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截至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我单位没有被列入上述名单中。

三、经对“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网址：<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我单位（含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八、委托代理人及完成本项目人员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

要求：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十九、近 3 年履约行为调查表

近 3 年履约行为调查表

（投标人成立不足 3 年的，按实际时间填写）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下列内容	
1. 有无介入诉讼案件 (时间、地点、原因)	
2. 有无被限制投标 (原因、时间)	
3. 有无受通报批评 (原因、时间)	
4. 有无被中止合同 (原因、时间)	
5. 有无不良廉政行为 (原因、时间)	
6. 最近 3 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 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 情况及说明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二十、类似服务业绩（如有）

投标人自行设计格式（页数不限）。

要求：业绩列表，并附业绩合同关键页（含合同双方名称、标的、金额、合同期限）加盖电子公章。

二十一、与本项目相关的资质证书（如有）

投标人自行设计格式（页数不限）。

1. 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
2. ……

要求：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二十二、其他商务文件（如有）

投标人自行设计格式（页数不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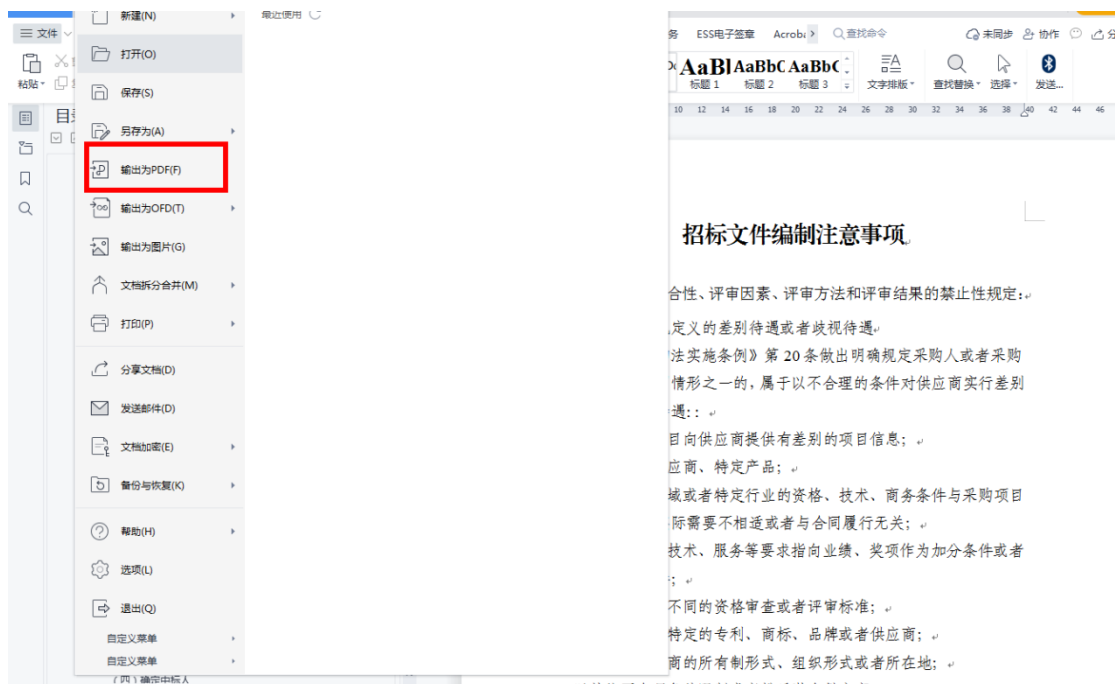
二十三、技术文件

1. 投标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具体描述；
2. 技术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货物产品手册、介绍、说明书等材料；
4. 拟派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情况（如有）；
5. 货物交付时间表；
6. 售后服务响应、培训等承诺；
7. 售后服务网点、人员、设施等状况；
8. 其他优惠承诺及增值服务；
9. 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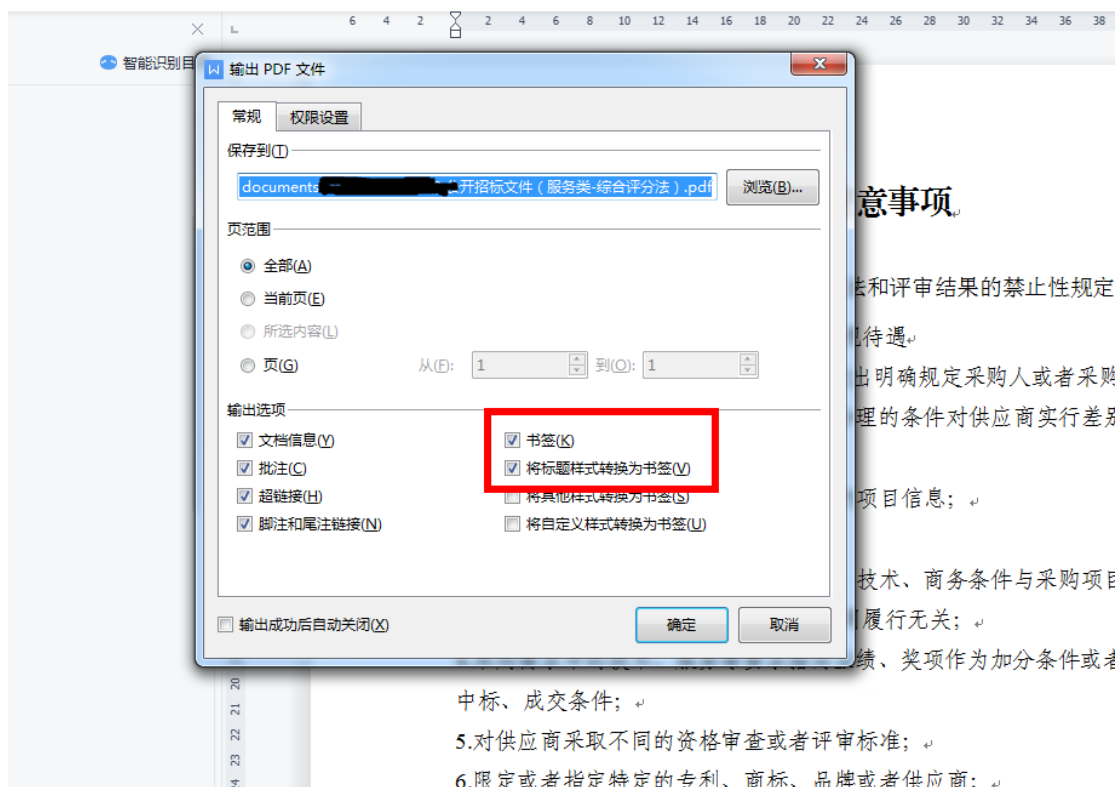
二十四、PDF 文件制作操作说明

一、用 WPS 转 PDF 时，将导航转为 PDF 书签

1. 通过菜单“文件”-“输出为 PDF”操作。



2. 将下图中的 2 项勾选上，确定即可。



二、用 WORD 转 PDF 时，将 Word 导航转为 PDF 书签

1.将 Word 文件“另存为”“pdf”格式



信息

电子招投标招标文件（综合评分法）-供参考

D: » 360安全浏览器下载



兼容模式

与旧版本的 Office 一起使用时，某些新功能被禁用，以防止出现问题。转换此文件将启用这些功能，但可能会导致布局更改。



保护文档

控制其他人可以对此文档所做的更改类型。



检查文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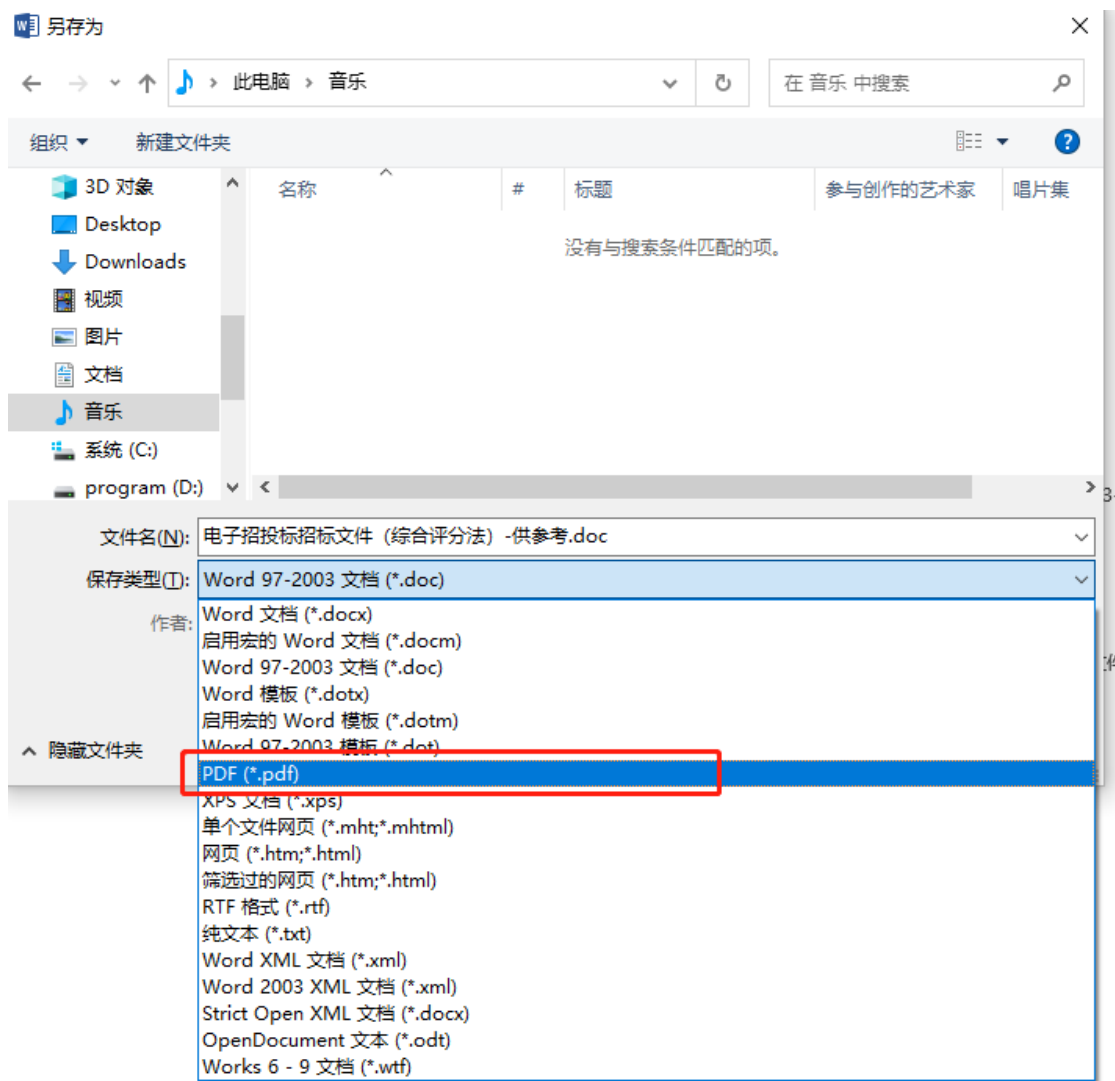
在发布此文件之前，请注意其包含以下内容：

- 文档属性、作者的姓名和相关日期
- 页眉和页脚
- 以隐藏文字为格式的字符
- 自定义 XML 数据
- 由于当前的文件类型而无法检查辅助功能问题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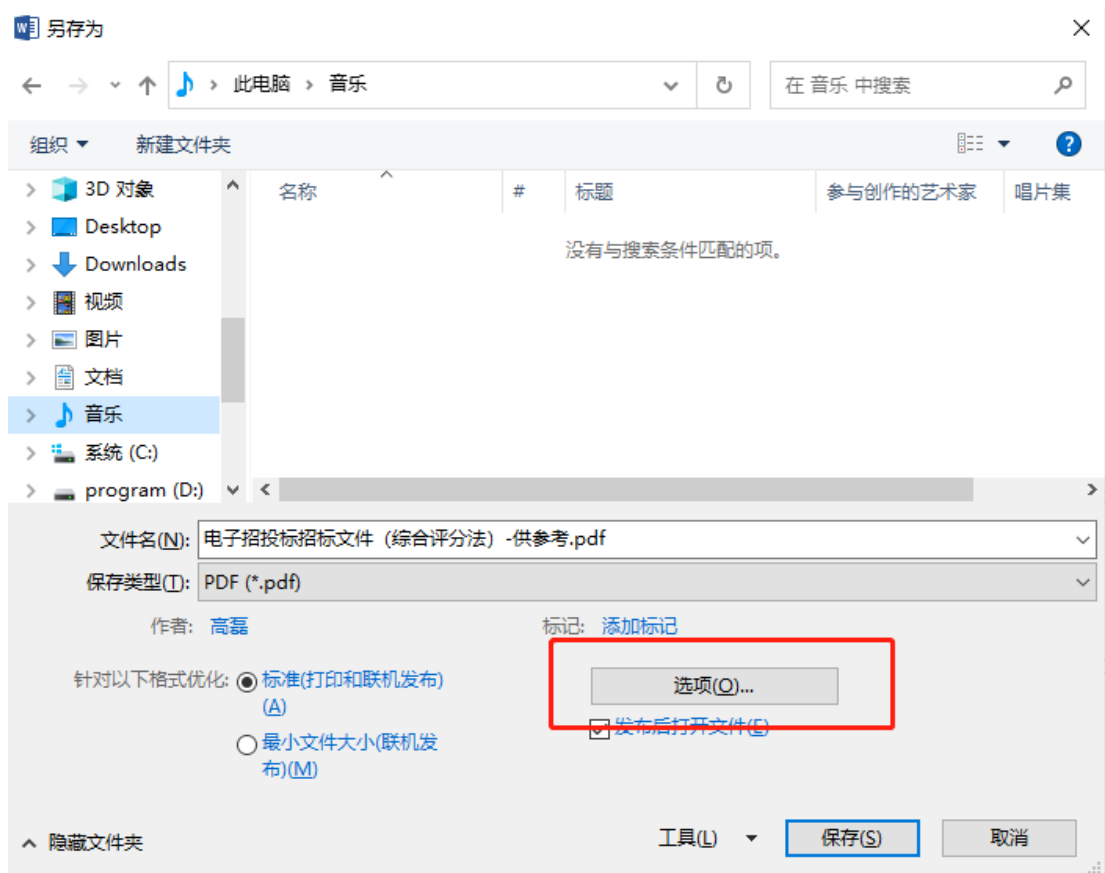


版本

找不到此文件的上一个版本。



2.选择“选项”



3.勾选“创建书签时使用”“标题”

